|  |  |
| --- | --- |
| **理事会2019年会议 2019年6月10-20日，日内瓦** | logo_C_ |
|  |  |
|  |  |
| **议项：ADM 4** | **文件 C19/50-C** |
| **2019年3月6日** |
| **原文：英文** |

|  |
| --- |
| 理事会财务和人力资源工作组（CWG-FHR）主席报告 |
|  |

|  |
| --- |
| 概要  本文件为理事会财务和人力资源工作组（CWG-FHR）2019年1月29至30日会议讨论情况的报告。  需采取的行动  请理事会将CWG-FHR的工作**记录在案**，同时亦**审议**报告中确定的行动并酌情**发表意见**。  \_\_\_\_\_\_\_\_\_\_\_\_\_\_  参考文件  [C18/50](http://www.itu.int/md/S18-CL-C-0050/en)号文件和[理事会第563](http://www.itu.int/md/S13-CL-C-0113/en)号决定 |

自理事会2018年会议以来，理事会财务和人力资源工作组（CWG-FHR）于2019年1月29至30日在日内瓦举行过一次会议，由Dietmar Plesse先生（德国）担任主席。可通过以下链接阅读工作组上一次会议（2019年1月29至30日）的报告全文：<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15/en>。参加理事会会议的代表可通过阅读该报告了解在上述会议期间各方发表的繁复多样的意见。

# 1 落实PP-18有关中小企业（SME）参加国际电联工作的新决议（[CWG-FHR 9/4](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04/en)号文件）

1.1 继理事会2017年会议出台有关SME的试点项目后，PP-18通过了第209号[COM5/3]号决议（2018年，迪拜），鼓励SME在缴纳更低会费的条件下作为部门准成员参加国际电联各部门的工作。申请方需得到相关成员国的批准，证明申请方是符合其所在国关于SME定义的SME。如果实体得到其各自成员国的批准，则他们还必须是雇员少于250人、且年收入低于理事会确定的最大年收入数额的企业。为了协助理事会2019年会议确定这一最大年收入数额，CWG-FHR已要求秘书处在现有国际指标基础上，分析两种潜在门栏金额 – 1,500万瑞郎和5,000万瑞郎 – 将产生的财务影响。CWG-FHR建议将现有SME的试点项目延期至2020年1月31日，以方便在落实上述新决议前进行过渡。

免除国际和区域性组织的会费（[CWG‑FHR 9/5](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05/en)号文件）

1.2 PP-14责成理事会审议有关免除国际和区域性组织会费的标准。理事会2017年会议批准了经修订的标准，而且这些标准已用于所收到的新申请。秘书处突出强调了在实施经修订的标准中的一项，即1.2 b)点，方面遇到的挑战。该款要求，如果免除相关实体的会费，则该实体不仅应是非营利实体，而且还应“代表主要是非营利实体的成员。”这一款难以在实践中得到应用，主要因为有些成员具有多重成员资格，而且还因为这样做会使国际电联面临失去已多年参加本组织工作、特别是区域层面工作成员的风险，而在区域层面，此类成员往往是在国际电联这类活动中唯一代表业界的声音。考虑到所提出的这些问题，CWG-FHR建议理事会按照理事会2000年确立的标准，将现有享受免费会待遇的成员实体名单再延期四年，同时对新申请方继续应用理事会2017年会议批准的新标准。

# 2 受雇用进行国际电联世界电信展活动的战略和财务审查工作的外部管理顾问的职责范围（[CWG-FHR 9/10](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10/en) + Add. 1-2号文件）

2.1 秘书处介绍的相关文件概要说明了国际电联按照第11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在雇用外部管理顾问（consultancy）进行国际电联世界电信展活动的战略和财务评估方面采取的措施以及其拟议的职责范围。

2.2 秘书处在该文件中提供有关雇用外部管理顾问的背景情况（包括利用电信展周转资本基金（EWCF）为之出资）并提出了这一顾问的职责范围，供CWG-FHR批准，同时该顾问还提交了一份报告，其中包括有待理事会2020年会议采取行动的建议和多种不同战略。

2.3 秘书长已请国际电联各成员国（CL-18/54号通函）就雇用此类顾问的职责范围献计献策，以确保全面解决人们关心且关切的问题。迄今已收到了三（3）个成员国（沙特阿拉伯王国、德国和南非）为此提交的文稿，在制定拟议的职责范围过程中，这些文稿已得到考虑。

2.4 考虑到内部采购程序，预计顾问服务将于2019年4月1日开始，但顾问本身将在2019年6月得到聘用，这就为完成综合审查和评估并将其报告提交理事会2020年会议留出了充裕时间。

2.5 拟议职责范围包括国际电联电信展活动的背景、外部管理顾问的宗旨和目标、所要求的经历和资格、评估和审查范围（项目第一期）以及如下所述的项目实际成果和时间范围：

• 2020年4月1日：向国际电联提交最后综合报告；

• 在提交上述报告后的两周内：向国际电联高层管理人员做出口头介绍；

• 2020年6月：向理事会口头介绍最终报告概要；

• 2021年6月：如果需要委托开展合同的第二期工作 – 制定涵盖各方面内容的、得到重新设计的国际电联电信展计划，则提交第二阶段报告，以包括新的战略和实施计划。

2.6 由于若干代表对顾问的职责范围提出了一些修订建议，因此主席任命了一个由加拿大代表牵头的特设组，以综合工作组成员的输入意见，并将经修订的职责范围草案提交CWG-FHR次日举行的会议。

2.7 以下是在修订职责范围中得到考虑的成员国发表的相关输入意见和建议：

• 应针对顾问的预期成果和性质明确评估范围：对国际电联电信展活动进行全面的战略和财务评估及审查，还是将重点放在改善国际电联电信展活动上？

• “背景”不应成为职责范围的一部分；

• 在对所介绍的、关于顾问将提供的分析的4种方案进行深入讨论后，工作组接受了下列案文：

“全面研究国际电联电信展活动，包括其差距和SWOT（优势、弱势、机会、威胁）分析，以实现这样的目标，即，使国际电联成员随时了解涉及电信/ICT及相关活动领域各方面的最新技术、战略和政策。”

• 上述经修订的案文包括对国际电联电信展活动独一无二价值的考虑；

• 工作组决定将有关组织和财务问题以及成本回收作为两个单独段落加以保留；

• 考虑到各方在PP-18上表达的关切，研究工作还将包括审视发展中国家在参加国际电联电信展活动方面所特有的益处和障碍；

• 工作组还同意，应考虑最近8年而非最近4年的国际电联电信展活动的结果；

• 针对应采访的利益攸关方，建议被雇用的顾问可在网上提供问卷调查表，以便于各方方便和快捷地获取。

2.8 主席提醒工作组说，为了获得不偏不倚和独立的研究成果，成员国不应在顾问的实际工作方面进行干预。不应设想顾问的目的是终止国际电联电信展活动，因为第11号决议做出决议第1段表明，国际电联应继续组织此类活动。

2.9 按照第11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的要求，工作组已批准了顾问的职责范围，因此，现在可以启动采购程序了。

# 3 审查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和第48号决议的落实情况

2020-2023年新人力资源战略规划框架（[CWG-FHR 9/11](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11/en)号文件）

3.1 人力资源（HR）管理部主任介绍了CWG-FHR 9/11号文件。人力资源管理部（HRMD）已按照第48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开始了旨在确立2020-2023年四年期人力资源战略规划（HRSP）的工作。上述决议责成秘书长在协调委员会的协助下并与职工委员会和区域代表处协作制定并实施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同时将其与国际电联战略和财务规划相统一，以便满足国际电联、国际电联成员和国际电联工作人员的需求。

3.2 本文件的目的是向CWG-FHR介绍人力资源管理部将遵循的、确立HRSP的程序：以国际电联人员战略为出发点，并参考现有的联合国共同制度、全权代表大会、理事会、管理协调组文件，同时参照其他国际组织的人力资源战略进行基本衡量。

3.3 HRMD将于2月开始与各局、总秘书处各部和职工委员会进行磋商，以便将国际电联人员战略的优先工作和总体目标转化为由各部门具体需求所驱动并与国际电联总体优先工作和目标相吻合的HRSP。在这一磋商结果基础上，将制定提交理事会2019年会议批准的HRSP。

区域代表处的人员编制（第25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

3.4 电信发展局新主任多琳•伯格丹-马丁（Doreen Bogdan-Martin）女士口头介绍了区域代表处情况。

3.5 以下总结电信发展局主任向工作组介绍的信息：

 重点关注与区域代表处有关的两项重要因素：

– 在电信发展局内部、总部与驻地以及与其他局和总秘书处的密切协作。目前计划每月举行各局主任之间的会议，以确保密切协作，避免重复工作；

– 电信发展局工作的协调统一，并在电信发展局现有140名工作人员和2,860万瑞郎预算的情况下，确定与30项区域性举措、11个项目和众多研究组课题相关的各项行动的轻重缓急；

 电信发展局主任首次到访沙特阿拉伯，签署了进一步帮助发展中国家的一项协议；

 根据第25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责成部分的要求，发挥国际电联区域代表处作用的重要性；

 目前电信发展局正在与财务资源管理部和人力资源管理部协作，审查区域代表处工作。正在确定其职责范围。联检组（GIU）的建议、外部审计员提交理事会2018年会议的报告以及独立管理顾问委员会（IMAC）发表的、关于某一区域代表处发生的、令人遗憾的舞弊情况的意见正在得到考虑；

 电信发展局在推动某些职能的更大自主性和放权的同时，将确保出台正确监控机制，以保证未来不再发生任何形式的舞弊现象；

 电信发展局将为理事会2019年会议制定一份文件，并将完成审查工作，以便向理事会2020年会议介绍审查结果。审查工作将认真审视相关职能（确保不存在职能重复）、决策的自主程度、目前可用的资源、总体结构、财务管理、采购活动和内部行政程序；

 在实际成果中将提出有关可取结构、所需综合技能和管理目标的建议，以改进组织的绩效并将基于结果的管理（RBM）模式扩大至区域代表处；

 欢迎成员国、部门成员和ICT生态系统的其他参与方协助实现这一目标，以确保区域代表处真正是以最有效和最高效方式为其所在区域国家提供帮助的“国际电联办事处”；

 目前正在制定在印度创建地区办事处/创新中心的东道国协议；

 按照成员国有关设立驻地办事处并向理事会2019年会议介绍的要求，目前正在详细制定相关标准。

# 4 第212号决议（2018年，迪拜）：国际电联总部的未来办公场所

关于国际电联总部未来办公场所的情况报告

4.1 在2018年于迪拜举行的全权代表大会上，通过了有关国际电联总部未来办公场所的第212号新决议（2018年，迪拜）。该决议取代2014年在釜山通过的第194号决议。

4.2 该新决议做出决议：

– 按照理事会第588号决定（理事会2016年会议）和理事会其他相关决定：

资金应主要源于瑞士联邦发放的、期限为50年的无息贷款，且贷款额应不超过1.5亿瑞郎。此资金可辅以源自赞助、捐款以及由理事会2018年会议设立的基金；

– 成员国顾问组（MSAG）总体上将继续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进展情况并提出指导意见，同时每年至少召开两次情况通报会，向日内瓦常驻使团代表介绍最新情况。

4.3 此外，第5号决定（2018年，迪拜，修订版）责成理事会

“授权秘书长在预算执行实现盈余的情况下，向新办公楼项目基金划拨适当款项，以支付无法由东道国贷款合法支付的费用；”

4.4 这意味着目前有以下资金来源：

– 东道国贷款（用于可合法包括在内的项目）；

– 赞助；

– 捐款；

– 理事会2018年会议设立的基金（用于不能合法由贷款包括的项目）。

4.5 设计师在继续对于2018年10月提交的最初概念设计进行成本优化。预期最终版本将于2019年4月1日完成。

4.6 与最初设计相比较，2018年初决定做出下列重大调整：

– 地下层减少一层，优化通过利用现有地下层空间实现；

– 地上办公层减少一层，通过改变办公楼窄端尾部实现。

4.7 这意味着办公楼目前总共十层：地下层、低于地面的一层（Varembé街一侧）、高于地面的一层（Giuseppe Motta街一侧）、设备层、庭院花园层和五层地上办公楼层。

4.8 由于减少了一层办公楼层，因此楼高低于获奖设计。国际电联已从日内瓦共和国和日内瓦州政府处获得确认，无需为此建筑高度修改本地土地利用分区规划（Local Zoning Plan），规划的审批时将遵循标准程序。

4.9 关于安保问题，要求新办公楼符合UN-MOSS（最低业务安全标准），这一标准适用于设在瑞士或其他地方的所有联合国组织的新建或翻修的办公楼（日内瓦的近期之例有国际劳工组织（ILO）、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UNOG）、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世界卫生组织（WHO）和世界贸易组织（WTO））。

4.10 2018年12月，联合国安全和安保部（UNDSS）纽约实体安保处的一名建筑师和一位防爆专家根据MOSS安保缓解措施，对新办公楼的设计和理念进行了初步实体安保评估和检查。初步评估报告表明，新办公楼所面临的关切/挑战与国际电联秘书处认识到的关切和挑战相同，主要是：与Varembé街之间没有足够的安全距离，而且联合国停车场的出/入车道也存在类似问题。初步报告赞同国际电联和建筑设计师最初的概念战略，认为那是一种最佳安全做法 – 设置两道单独的周边安保屏障，即，在距离办公楼尽可能远的办公楼周边安装防车辆障碍物，以获得最大的安全距离，并安装防攀爬障碍物，以便将未获资格认证的人员引导到安检/资格认证亭（访客和尚未进行资格认证的代表需在此办理手续），该亭将设在Giuseppe Motta大街一侧的新入口处。国际电联要求提出一份正式报告。2月，UNDSS建筑师和防爆专家将来实地视察，以便做出更详细的评估。其正式报告将与联络委员会安保工作组分享。

4.11 在2019年4月之前，毕马威（KPMG）一直参与提供技术支持咨询的工作。2018年11月启动了国际采购行动，着眼于从2019年4月开始的长期项目管理支持工作。报价目前正在评估中。将请提供支持的咨询机构专家参加管理委员会的会议，尤其是“需求组”的会议。

4.12 MSAG已于本周开过会，并将于2019年4月15日再次召开会议，审查最终的概念设计，并且起草提交理事会的报告。

4.13 国际电联希望避免在过渡期（腾空Varembé办公楼和搬入新办公楼之间的时间段）临时租用办公室，希望通过增加利用塔楼和Montbrillant办公楼可用的办公空间和鼓励远程工作（居家办公）来解决问题。

4.14 在（2022-2023年）主要工程进行期间，塔楼和Montbrillant办公楼的会议厅会因基建工程原因而无法使用。国际电联也在探讨在此阶段由成员国按照正常条款（承担国际电联支持人员的差旅费和每日津贴）主动承办会议，从而避免租用会议场地的可能性。

4.15 进一步鼓励成员国和部门成员提供赞助和/或捐款，如感兴趣，请与副秘书长联系，以了解更多信息。

4.16 秘书处将向理事会2019年例会提交一份综合情况报告，其中将涵盖所有上述问题以及预算和时间表。秘书处的报告将由上述第4.12段所述的MSAG报告予以补充。

# 5 外部审计员的报告及对其所提建议的跟进（[[CWG](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03/en)-FHR 9/3号文件](http://www.itu.int/md/S18-CLCWGFHRM8-C-0007/en)）

5.1 秘书处介绍了包含外部审计员（意大利审计院）建议、秘书长相关意见以及国际电联管理层报告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最新情况文件：

 外部审计员关于2017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中提出的建议；

 外部审计员关于国际电联2017年世界电信展账目审计报告中提出的建议；

 外部审计员关于区域代表处特别报告中提出的建议。

5.2 继CWG-FHR 2017年1月会议后，外部审计员在2017年账目审计过程中提出的所有建议均已得到审议。

5.3 针对国际电联财务工作报告，进行2017年账目审计的外部审计员提出了十（10）项建议。秘书处就公开建议提供了最新情况，前者分别涉及2016年（12项建议）、2015年（4项建议）、2014年（2项建议）和2012年（3项建议）。

5.4 五项（5）建议关系到国际电联2017年世界电信展（所提供的其现状为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现状）。

5.5 秘书长针对外部审计员提出的关于区域代表处的二十二（22）项建议发表了意见。

5.6 在2018年账目审计工作过程中，将与外部审计员一道对所有公开建议进行进一步审议和讨论。外部审计员提交理事会2019年会议的报告将提供有关这些建议的最新情况。

独立管理顾问委员会（IMAC）第21次会议总结报告（[CWG-FHR 9/13](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13/en)号文件）

5.7 IMAC主席Beate Degen博士介绍了委员会第21次会议的总结报告。主席全面介绍了[CWG-FHR 9/13](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13/en)号文件，并解释了委员会就报告所涉主题所持的观点，其中包括：i) 国际电联在PP-18召开的理事会会议的反馈；ii) IMAC的职责范围；iii) 审议IMAC建议的现状；iv) 财务管理议题；v) 道德规范办公室议题；vi) 遵纪守法和舞弊管理议题；vii) 内部审计职能；viii) 外部审计；ix) 某一区域代表处的舞弊情况；x) 国际电联总部办公楼建设项目；xi) 战略规划和风险管理。

5.8 若干代表团发言并感谢IMAC主席所做的介绍。多数代表要求获得有关某一区域代表处舞弊情况的更多信息 – 此情况之前在PP-18期间举行的理事会会议上由外部审计员和IMAC报告。

5.9 国际电联秘书处通过内部审计负责人、人力资源管理部主任和法律事务处负责人就该舞弊情况提供了更多信息，并解释了秘书处采取的措施，包括对舞弊所涉个人采取的纪律处罚程序。秘书长已按照国际电联《人事规则和人事细则》第28条第9段，不失时机地将相关文件提交外部审计员。秘书处还承诺，将向IMAC提供有关该舞弊情况的所有相关文件，以便使IMAC在一旦完成上述纪律惩罚程序后，按照第162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覆行其职责，使委员会有机会在下一次会议之前审议相关文件。

5.10 应若干代表团的要求，IMAC主席确认说，在收到所有相关文件后，委员会将研究已采取的措施以及可能需要重新得到审视的、已出台的管理和监督机制。

5.11 关于IMAC职责范围的问题，成员国重点关注的是委员会职权中的道德规范主题，而且要求，尽管缺乏明确无误的授权，但应有“君子协定”，使IMAC能够研究其认为必要的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

5.12 关于MSAG与IMAC在国际电联总部新办公楼建筑项目方面的重复工作问题，工作组的结论是，两个委员会需继续研究这一议题，因为他们是从不同角度探讨这一问题的：IMAC为这一项目和管理机制集中进行总体监督。

# 6 关于遴选新的外部审计员程序的最新情况 （[CWG-FHR 9/7](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07/en)号文件）

6.1 内部审计员介绍了上述文件。主席请代表们就此发言，但无人予以回应。

关于IMAC新成员的遴选程序（[CWG-FHR 9/6](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06/en)号文件）

6.2 秘书处介绍了遴选IMAC成员的程序和时间范围（[CWG-FHR 9/6](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06/en)号文件）。秘书处提醒工作组说，该委员会由五（5）名成员组成，目前的任期到2019年底。现有成员中的两（2）名有资格继续得到任命，而其他三（3）名成员则是在委员会中的第二和最后任期。

6.3 与2015和2011年类似的遴选程序将由区域集团提名的遴选专门委员会按照成员国的提名和个人表达的兴趣情况，对IMAC候选人资料予以审议，并将其建议提交理事会2019年会议。

6.4 工作组注意到了该文件，而且CWG-FHR主席诚挚敦促区域集团尽快向IMAC专门遴选委员会提出其候选人，以便能够严格遵守遴选程序的截止日期。

# 7 制定国际电联2020-2021双年度预算草案 （[CWG-FHR 9/2](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02/en)号文件）

7.1 秘书处按照第5号决定（2018年，迪拜，修订版）编制了国际电联2020-2021双年度预算草案以及相关导则，这也是《公约》第5条第100款的要求。在与协调委员会协商之后、并确保进行了各项可能的节省同时考虑到全权代表大会确立的限制的情况下，该预算草案将提交理事会2019年会议。

7.2 自2016年以来，成员国缴纳的会费单位金额一直保持在318,000瑞郎，带来预算的名义上的零增长。目前预计不需要从储备金账目中提款来平衡2020-2021年预算草案。

7.3 2020-2021年预算草案所示的总额为3.3134亿瑞郎，比2018-2019双年度预算的3.2461亿瑞郎高出672万瑞郎。本预算草案中包括为三项主要活动提供的准备金：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WTSA-20）、世界电信发展大会（WTDC-21）和世界电信政策论坛（WTPF-21）。

7.4 已考虑到了与国际电联2020-2023年战略规则的总体目标和部门目标之间的联系。

7.5 如同此前预算一样，在本预算草案中采用了百分之五的（职位）空缺率，这意味着要进行延期招聘、非全职工作和不带薪休假。尽管如此，实施（职位）空缺率将为空缺职位和招聘程序的管理带来巨大挑战。

7.6 以下国际电联的共同和集中开支都汇总到了国际电联共同开支成本中心，目的是提高透明度和效率。

• 国际劳工组织法庭 – 任职地点差价调整数；

• 岗位升级（新）；

• 长期病假/产假（新）；

• 在职培训；

• 通信费（固定和移动电话）；

• 分发和邮资费用；

• 复印机租用；

• 银行收费；

• 还贷；

• 离职后健康保险基金（ASHI）；

• 联合国服务；

• 审计和机构间费用；

• ICT和办公楼维护基金。

7.7 2020-2021年预算草案共包含763个岗位，比2018-2019年预算中的岗位多出15个。

7.8 在2020-2021年预算草案中考虑到了截至2018年10月1日的服务条件，其中包括新的日内瓦任职地点差价调整数。在考虑到下列各点的情况下将做出调整：

• 截至2019年1月的服务条件；

• 2018年实际发生的非人员费用；

• 第5号决定（2018年，迪拜，修订版）附件2中增效措施的可能实施；

• 目前正在进行的、在第5号决定（2018年，迪拜，修订版）所确立限制范围内如何在三个部门和总秘书处之间分配预算的讨论结果。

7.9 2020-2021年预算草案中介绍了若干表格：

• 表1 – 按部门分列的计划内支出；

• 表2 – 按来源列出的收入；

• 表3 – 2020-2021年预算的拟议转账；

• 表4 – 2020-2023年财务规划包含的转账；

• 表5 – 国际电联共同支出；

• 表6 – 2012至2021年间预算内职位比较。

7.10 文件包含两个附件：

• 附件1 – 按照部门和科室支出细分的2020-2021年预算草案；

• 附件2 – 笔译、打字和印制的文件量。

7.11 若干代表对秘书处在制定2020-2021年预算草案中做出的努力表示赞赏和感谢。

7.12 秘书处在回答若干代表提出的问题时做出了以下澄清：

• 将提交理事会2019年会议的经修订的2020-2021年预算草案将为每一表格提供更多详细信息，并提供更多附件；

• 尽可能统一三个部门的术语使用，如，“讲习班/研讨会”；

• 针对可能出现的情况，即国际劳工组织法庭决定恢复专业和更高职类工作人员被降低的任职地点差价调整数，预算提议集中有关这方面的准备金，就此，若干代表认为，这种准备金应由三个部门和总秘书处保持。秘书处告知代表说，提出上述提议是从会计角度考虑的，以便通过将资金分配到一个成本中心而简化工作。然而，代表们的要求将由秘书处反映在经修订的预算草案中；

• 虽然增加了15个新的岗位，但2020-2021年预算草案中与人员相关的费用似乎有所降低，这是因为专业职类工作人员的薪金已减少。秘书处在向理事会2019年会议介绍预算草案时将对这些新职位予以详细说明；

• 人工智能造福人类活动和WSIS论坛的主要资金源于自愿捐款/赞助，而非正常预算，后者仅仅包含与行政工作和支持相关的费用；

• 由于2020-2021年预算草案是在2018年起草的，且使用的是截至2018年10月1日的服务条件，因此，在利用截至2019年1月1日的服务条件计算人员费用时将做出相关调整，因为后者才是最新的基础；

• 按照惯例，通过预算实施实现的节余将转入储备金账目或由理事会批准的一些活动中。如果有节余，则第5号决定规定优先考虑新办公楼基金和离职后健康保险基金（ASHI）。

7.13 主席提醒工作组，2020-2021年真正的平衡预算应显示出支出会少4.261万瑞郎。

巴西（联邦共和国）文稿 – 国际电联的笔译程序（[CWG-FHR 9/8](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08/en)号文件）

7.14 巴西代表介绍了该文件。PP-18重申，持续完善国际电联的笔译程序，包括利用创新技术和采用备选笔译程序十分重要。巴西代表在谈到第5号决定（2018年，迪拜，修订版）附件2时还强调，在考虑到笔译成本和质量的情况下优化国际电联的笔译服务非常重要。

7.15 此外，第154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 – 在同等地位上使用国际电联的六种正式语文 – 责成理事会“在考虑到财务影响和充分利用创新型技术优势的情况下，继续分析国际电联采用替代翻译程序的问题，以便减少国际电联预算中笔译和打字的支出，同时保持或提高目前的笔译质量以及电信技术术语的正确使用...”

7.16 成员国对第154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提及的备选笔译程序怀有兴趣，并就此提交了文稿，指出现有笔译服务所带来的成本负担（每一页约191瑞郎）、与笔译相关成本的持续增长等现象，因此他们提议在国际电联笔译服务中更多地采用技术手段（如，人工智能和机器翻译）。

7.17 理事会2017年会议已要求副秘书长主持一个通过CWG-Lang（理事会语文工作组）向理事会报告的内部委员会。在CWG-Lang第9次会议期间，秘书处告知工作组说，已在加大使用外包和机器翻译，以便优化笔译服务，而且自2019年起，将试行包括远程口译在内的其它解决方案。

7.18 笔译程序的成本节约和更高效率将为国际电联工作的改善和包容性奠定基础，这也是符合第154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所确立的目标的。

7.19 有关方面提议，秘书处向理事会2019年会议介绍一份详细的全面落实第5号决定（2018年，迪拜，修订版）和第154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各项规定的计划，具体涉及备选翻译程序的采用，同时考虑到近四年来成员国建议的各项措施（如，外包、远程口译和机器翻译）。

7.20 主席做出结论说，该文件已在最近举行的CWG-Lang会议上得到介绍，而且副秘书长已经告知代表，秘书处将准备一份提交理事会2019年会议的具体计划。

巴西（联邦共和国）文稿 – 国际电联2020-2021双年度预算中应考虑的问题（[CWG-FHR 9/9](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09/en)号文件）

7.21 巴西代表介绍了CWG-FHR 9/9号文件。

7.22 按照第2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和第77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2020-2021年预算草案（CWG-FHR 9/2号文件）为世界电信政策论坛（WTPF-21）拨款307,000瑞郎。该双年度预算中还包含2020-2021年两次理事会年度会议以及理事会工作组（CWG）会议的1,436,000瑞郎拨款以及一些专家组（EG）会议拨款。2020-2021年预算中还将包含为EG划拨的更多预算。

7.23 现要求理事会2019年会议批准WTFP-21的议程和主题，所以巴西提议成立WTPF专家组（EG-WTPF），并为EG-WTPF会议划拨更多预算。该专家组将讨论的问题包括远程参会、口译以及文件笔译所用语文和EG-WTPF会议次数及每次会议的会期。

7.24 此外，修正第146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之后，现要求理事会2019年会议确立《国际电信规则》专家组（EG-ITRs）新的职责范围和该专家组新的管理班子以及其会议的次数和每次会议的会期。

7.25 现提议秘书处提出一项建议，详细说明2020-2021双年度预算草案为本文件所含活动进行的相应预算划拨及相关会议的详细日历。

7.26 此外，现提议CWG集中会议不超过两周的期限，其中包括所有CWG和专家组会议（第482号决定专家组除外）。

EG-WTPF和EG-ITRs的资金来源（[CWG-FHR 9/12](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12/en)号文件）

7.27 秘书处介绍了CWG-FHR 9/12号文件，该文件提供巴西在CWG-FHR 9/9号文件中所提提案的财务影响。巴西在其提案中要求将世界电信政策论坛专家组（EG-WTPF）和《国际电信规则》专家组（EG-ITRs）会议的成本纳入2020-2021年预算草案中。

7.28 如CWG-FHR 9/9号文件介绍的2020-2021年拟议会议时间表所示，2020-2023年财务规划不包含所有必要的、与EG-WTPF和EG-ITRs相关的拨款。

7.29 秘书处介绍的表格表明，2020-2021年EG-WTPF和EG-ITRs会议的总估算成本将增加262,000瑞郎。

7.30 若干代表团就WTPF-21的筹备进程以及为此创建专家组的必要性发言。以国际电联的六种语文进行EG-ITRs会议的必要性再次得到确认。

7.31 主席做出结论说，有必要就会议频次、会议结构以及所使用语文的种数做出进一步讨论。这些问题应当在理事会2019年会议讨论EG-ITRs和WTPF筹备安排时得到考虑。关于2020-2021年预算，秘书处在CWG-FHR 9/12号文件中介绍的数字需临时得到使用，以便理事会2019年会议在就上述问题做出决定时拥有灵活性。

# 8 理事会第600和601号决定（国际通用免费电话号码（UIFN）、发行者标识码（IIN））落实情况报告（[CWG-FHR 9/14](https://www.itu.int/md/S19-CLCWGFHR09-C-0014/en)号文件）

8.1 秘书处介绍了CWG-FHR 9/14号文件：1) 总结了理事会2018年会议的建议；2) 提供与各国主管部门/监管机构和得到授权机构进行磋商的最新情况；3) 介绍理事会第600和601号决定落实的最新情况。

8.2 相关方面就尚未得到付款的发票金额（752 700瑞郎中的671 700瑞郎）提出问题，秘书处澄清说，一家已为之开具发票的运营商（金额为326,800瑞郎）决定变为部门成员，这代表着2018年初收取的近一半的未支付收入。新部门成员的会费将成为国际电联今后几年的经常性收入（recurring income）。其余未付款金额多数依然是四家公司的未付金额。如果可以结清这些运营商/公司的发票，则可以解决很大一部分未付发票金额。

8.3 秘书处提醒会议说，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IPSAS）的规则，每年年底都将为任何未付发票提供准备金。如果发票长时间得不到付款，则秘书处将请求成员国协助追回债务。最后，如果还不成功，则由理事会决定是否要注销债务。

8.4 秘书处确认说，2020和2021年预算草案中每年为UIFN预计的500,000瑞郎是一次性收费、UIFN年度保留费和经常性发生的新部门成员会费的综合数额。

# 9 联合国系统范围内新的性别平等和妇女赋能行动计划

9.1 秘书处概要介绍了联合国系统范围内新的性别平等和妇女赋能行动计划（UN-SWAP）。最初的UN-SWAP – 首个联合国系统内主题问责框架 – 于2012年由行政首长协调委员会（CEB）批准，并在2017年底前一直得到实施。在这一初始落实阶段，国际电联将其遵守率由13%提高到了40%。整个联合国系统的综合结果表明该框架在推进性别平等并将其纳入主流工作中的重要性。有鉴于此，国际电联将其性别平等和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主要工作（GEM）的规划与UN-SWAP框架相统一。

9.2 该框架第2阶段工作或UN-SWAP 2.0已于2018年启动，并将再实施5年。新的框架与2030年发展议程相对应，重点关注与性别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SDG）的成果。此外，支持实现成果的制度强化指标门槛提高，包括了两项新的、自成一体的指标：“领导力”和“妇女平等代表性”。将向理事会2019年会议提出一份新的年度GEM实施计划。

# 10 下次会议

10.1 如果没有重大或急迫议题需要讨论或理事会2019年会议不会为工作组分配任何议题，则CWG-FHR没有必要在2019年9月集中会议期间举行会议。有鉴于此，CWG-FHR会议时间表决定的该工作组的下次会议将在理事会2019年会议之后举行。

\_\_\_\_\_\_\_\_\_\_\_\_\_\_\_\_